

对话
面孔

栏目主持:秋川



文化艺术报:陕西作家里,听说你最喜欢杨争光。按照年龄,你应该有很深的代沟,写小说至今,他对你产生过什么影响?

范墩子:代沟?作家之间,从不存在。去年我做了一件事,就是收集杨争光出版的各类图书,以此来表达我对他的敬意。他的作品,我基本都读过,包括诗歌。我知道他有些作品还没发表,尤其是近年所写的随笔,我是常盼着能读到这些作品的。他重要的中短篇小说,比如《老旦是一棵树》《公羊串门》《棺材铺》等,写得都有股狠劲,写得很残酷,但我并不觉得他只是在写人性深处的残酷,更多的,我觉得是写环境的残酷。都知道《老旦是一棵树》中的老旦在复仇的过程中,显得多么愚昧可笑,似乎作者一直在笑老旦,但结尾处,当老旦站在仇人赵镇家的粪堆顶上感觉自己正在变成一棵树时,我却觉得这个细节表现出杨争光的温情。很多读者,只读到杨争光笔下的暴力与冷血,却并未感知到他内心深处对人的悲悯。我为什么还要读他的诗歌和随笔,就是想感知他作为一名小说家,身上的另一面。这另一面,往往更真实。我也喜欢他朗读和唱戏。若让我用一句话来评价他,那就是:一个爱这个世界爱到流不出眼泪的人,一个有意思的人。他的作品,我常给别人谈,这里我倒想谈谈私下交往时他对我的启发。2017年1月在乾县,我们有过一次聊天,聊的内容,大多我都忘了,但有一点,我记得深刻。我当时对他说我常为自己写乡村题材而感到自卑,总觉得小说不够洋气,对以后的小说写作,更感到迷茫。他说,小说从来不以题材而论高低,更要紧的,是一个小说家的观念和眼光。若以现代性的眼光写乡村,依然可以写得很现代;同样的,若以滞后的眼光写城市,城市也会写得很土气,很多人并不理解城市。我记得听到他这个观点时,内心那个激动呀,他简短的一两句话,就解决了当时我心中最困惑的问题。此后,我几乎每年都去拜访他,凡见面,我都会得到启发。怎么说呢,其实我早已在心里将他默认成了自己的精神导师,但从没给他表达过这个意思。

文化艺术报:自2015年《青年作家》第1期发表短篇小说《父亲飞》起,到2026年《花城》第1期发表的短篇小说《白马为谁而死》,你写小说的时间已有11个年头。要知道,你今年也才34岁,有过不想写的念头没?

范墩子:34岁,不小了。可以说,这是一个危机四伏的年龄。稍不刻苦,就被文学浩瀚的海水吞没了。为什么要提刻苦?面对小说写作,需要有种严肃的心态。小说并非让人把玩的小玩意儿,小说有小说的使命。我时常为自己在今年龄还没写出自己满意的小说而羞愧。要知道,30岁

前后,卡夫卡已写出《变形记》,菲茨杰拉德已写出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,川端康成已写出《伊豆的舞女》,余华已写出《活着》,加缪已写出《局外人》。当然还能罗列很多。之所以提他们,就是为了让自已时刻保持清醒,而不盲目自信,不沾沾自喜。对一名小说家而言,我认为清醒是至关重要的。清醒,才能理性地面对现实、理性地思考。我总觉得自己才刚刚入门,刚刚领悟到小说的奥妙,尽管我也写了很多,但让自己非常满意的,还没写出来。这绝非自谦,而是真实感受。《父亲飞》前,我是发表过一些小说和诗歌的,但我不认为它们是成熟的。《父亲飞》的发表,才让我觉得自己正儿八经思考了写小说这件事,才开始以一种自觉且严肃的心态进入小说。此后,我再没停过,就是在我工作最忙碌、生活最窘迫的时候,我也没停止写小说。大学刚毕业那几年,我在报社工作,跑的是要闻,非常忙,白天几乎没有自己的时间,那时我住在城中村。就在那间进门就是床的出租屋里,我依然熬夜写了不少短篇小说。我换过几份工作,在咸阳一所大专院校编过杂志,那段时间,我还在存放杂志的仓库里住过很长时间。在那间没有窗户的仓库里,我也写过几个短篇小说。朋友对我说,你连生活问题都没有解决,还写个什么?我心态同他们不同,似乎生活越苦涩,我越想写,写小说成为我对抗苦涩的一种方式。或者说,小说为我的生活照进了一束光。那光在远处微微闪烁,却足以让我感到温暖,感到幸福。

文化艺术报:你当过多年记者,这个职业对你的写作有影响吗?

范墩子:当记者时,只有晚上熬夜写。没有谁能回避自己的职业,职业最终会影响一个人的思想,甚至他的世界观。报社的工作经历,最大的影响,就是让我了解了一些不同职业的人。但这种了解,往往是片面的,但至少为我打开了一个切口。新闻是关注正在发生的事,小说也可以这样,但大多数时候,小说比新闻滞后。当人们都忘记新闻里的事件时,小说家才伸伸懒腰,坐在桌前,重新审视和思考。新闻结束了,小说却开始了。

文化艺术报:显然,短篇小说是你最用心用力的,谈谈你理想中的短篇小说吧。

范墩子:好的短篇,就是一首诗,不必复杂,不必承担太多的使命,不必去窥探一个完整的人生命运。就像打拳一样,最好是简单几招,就足以让人闻风丧胆,胆战心惊。今天,我们可能依然需要感动人心的故事,但现代小说给了我们一个新思路,那就是小说不能只停留在生活表层,而更深入人的心灵世界,去表达人类的精神困境,为所有苦难的灵魂寻找一个出口。我以为,短篇是实现这个目标

范墩子： 小说为我的生活 照进了一束光



范墩子,1992年生于陕西永寿,陕西省第二批“百优人才”,现为西安市文学艺术创作研究室专业作家。在《人民文学》《花城》《江南》《清明》《青年作家》等刊物发表作品百余万字。已出版《我从未见过麻雀》《虎面》《抒情时代》《小说便条》《去贝加尔》《山羊的尾巴翘到天上去了》等多部作品。曾获首届陕西青年文学奖,第十六届《滇池》文学奖年度最佳小说奖,第二、三届长安散文奖一等奖,第四届丝路散文奖。

最便捷的方式。时代发展到今天,个体的生活被切割成一个个碎片,围绕我们身边的,往往是一些小事,甚至是一些乏味无趣的事。短篇因它自身的篇幅所限,关注的就是生活的局部。以局部来表现全部,是短篇的内核。“窥一斑而知全豹”“四两拨千斤”,用这两句话来形容短篇,再合适不过。好的短篇就是在无趣中寻找有趣,从没有意思的瞬间发现意义、阐释意义。短篇的风格是不固定的,可写实,可辛辣,可抒情,可坚硬,可唯美。像我自己就曾喜欢过蒲宁的短篇,喜欢过马尔克斯的短篇,也喜欢过威廉·特雷弗和马克·吐温的短篇,这并不冲突。恰恰因为面孔的不同,短篇才显得迷人。但短篇集的销量一直是惨淡的,这时常让我困惑。为什么人们宁愿花很长时间去读一本差劲的长篇,而不愿意用午睡的时间去读一个漂亮的短篇呢?我现在还能想到当初读马尔克斯《巨翅老人》和《礼拜二午睡时刻》时激动的情景。好的短篇,总能让人常读常新,每次读,都会有不同的感受。因而,我再补充一句:好短篇的故事或内部关系不必复杂,但精神指向或气韵一定是复杂的。20世纪很多经典的短篇,都很考验读者,没有一定的想象或分析能力,能难抵达小说家真实的意图。杨争光说:“小说的身上挂满了锁,它需要不同的钥匙。”这个说法真是精妙,也就是说,小说创作从来不是作者一个人的事。你去饭店点菜,尤其是点了些过去没吃过的名菜,你能否吃出来它们的好,能否接受那种好,这是很考验人的。有的人,吃了一辈子菜,光吃自己爱吃的,别的菜,做得再好,他也不吃,你能说他是一个好食客吗?

文化艺术报:长篇小说《抒情时代》出版后,引起了一定反响。在你老家召开的研讨会上,评论家对这本书评价颇高。李国平认为,《抒情时代》为陕西文学带来了惊喜,为陕西文学的长篇小说创作打开了一种可能性。杨生乐则直言:“范墩子不是严格地恪守现实主义,他最大的价值是追求现代主义的精神和灵魂。”你认同这些说法吗?你想在这本书里表达什么?

范墩子:以前,我以为自己可能会一直只写短篇小说,没有过写长篇小说的欲望。但有一天,我躺在床上想,为什么不在30岁前出版一本长篇小说呢?没有写过长篇小说,还能算小说家吗?想到这里,我就躺不住了。就开始着手准备起来,因为对过去的的生活,我是有很深感受的。凋敝的乡村,问题少年,南下打工潮,网络的横空出世,精神故土,空心人,等等,这些词语总是浮现在我脑海。要问《抒情时代》写了什么,就是写了这些词语。我就是靠这些词语来构思这本书的,说它主题先行,我是赞同的。我想对我的童年而言,可以用这些词语进行片面的概括。非得全面么?非得宏大么?我看未必。写这本书的时候,我没有想过多么大的命题,而只是想呈现那几个青年人的内心,去写出他们的困惑、失落和悲剧。有时候,小说能干点什么呢?小说什么现

实问题恐怕都解决不了,但小说可以关注那些被遗忘的小人物、被世人忽略的疼痛与喜怒哀乐。现在让我评价这本书,我肯定是不甚满意的,但当时,我写得痛快淋漓,每天都沉浸其中,既悲苦,又幸福。我当时想,不仅要小说的方式来解释这些词语,而且重要的是,在里面展示自己在小说艺术上的雄心壮志,把自己的才华和技巧都展示一遍。之所以要这样,就是不想同别人一样,尤其是不想同陕西作家太一样。评价陕西文学,我是把它放在世界文学的大背景下来评价的,写小说,我也是把自己放在汉语的语境下要求的。我这样做,绝非标新立异,恰恰说明我对陕西文学传统的敬重,但我更希望寻找自己的叙述方式和语感。我追求绵密、幽深和湿漉漉的小说质感。因而,有朋友指责我过于喜欢外国文学,我是不能认同的。

文化艺术报:《人民文学》2017年第8期发表了你的短篇小说《我从未见过麻雀》,这篇小说里,你写了一个少年和一群麻雀的故事。以这篇小说为代表,初登文坛时,你写了一系列关于少年的小说,这和你的童年有关吗?

范墩子:我一直在小说里追求一种“悬空”感,“悬空”后,才会有担心“坠落”的恐惧。童年都是“悬空”的,它是一种梦境般的现实。也只有童年时代,才会有许多难以形容的怪诞瞬间。少年的眼睛,究竟能看到什么样的情景?比如我记得在很小的时候,我看到过一个幻影从面前飘过,也看到过火车从我身边经过,可事实上,这样的情景可能没有发生。或许是我的记忆篡改了现实。还有,童年时我常做一个梦,总会梦见皮影狮子在我面前哗啦啦地闪动,狮子的面孔是那般鲜艳,是那般凶恶,仿佛随时要朝我扑来。我把这个梦写成了一个短篇小说《皮影般的狮子哗啦啦地闪动》。真的只是梦吗?有时我又会怀疑它就是真实的经历。这种复杂,这种幽深,这种多义,这种鬼魅,恐怕只有童年会有。童年似乎笼罩着薄薄的白雾,让我们无法认清它真实的面孔。人的一生,童年也是最神秘最有哲学色彩的阶段。我也会常想到一匹白马的形象,它静静地穿越森林,在一条溪边饮水,而我就藏在灌木丛背后,偷偷地观望。这幅画面如何出现在我童年的记忆里?我无法解释,更无从得知。童年之所以“悬空”,可能也跟我常坐在树枝上打量这个世界有关。

说说我童年的见闻。我印象最深的,就是隔三差五,我们村就有人坐绿皮火车南下打工,我的很多伙伴,都成了留守儿童,跟爷爷奶奶一起生活。我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度过童年时代的。多年后,当我开始写小说,我发现,几乎每个童年玩伴的身上,都有着极有意思的故事。

(下转 A07 版)

好小说都有凌空腾跃的一面。

范墩子

范墩子给《文化艺术报》读者的题词